附件2 中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谁执法谁普法”宣传服务项目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配  分数 | 评审内容及分值范围 |
| **入选基本要求**  （不符合者按无效应标商处理） | | | |
| 1 | 基本资格要求 | 一票否决 | 1-1、提供有效营业执照  1-2、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 查询结果（显示注册资本等信息）的截屏打印件；  1-3、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同时提供“事业单位在线（http://www.gjsy.gov.cn/）”查询结果（显示开办资金、证书有效日期等信息）的截屏打印件。  1-4、提供“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如存在失信行为直接取消资格）  以上全部提供，缺少其中一，作无效应标商处理。 |
| 2 | 不得存在的情形 | 一票否决 | 2-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  2-2、在最近三年内（2018年3月1日至应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骗取中标、中选、成交的、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2-3、在最近五年内（2016年3月1日至应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2-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控股股东为同一自然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中同一标段询价应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询价应答价；供应商提交应答文件时必须提供投标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天眼查”截图），没有提供的，其应答文件一律无效。  以上全部提供，缺少其中一，作无效应标商处理。 |
| **项目评分标准** | | | |
| 3 | 价格评选 | 15 | 3-1、应答人数量超过5家（不含5家）时，去掉一个最高有效评审价和一个最低有效评审价，其余有效评审价的算术平均值下浮5%作为评标基准价，评审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分为15分。  3-2、应答人数量小于5家（含5家）时，以所有有效评审价的算术平均值下浮5%作为评标基准价，评审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分为15分。  3-3、评审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评审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不足1%时按1%计算）  3-4、低于评标基准价的评审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减0.5分；高于评标基准价的评审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减1分，价格分最低为0分。 |
| 4 | 服务便利性 | 15 | 4－1、项目操作流程方案：以书面形式（文字、思路图等）写出项目操作流程（方式不限，形式自拟）  项目执行流程思路清晰：计10分；  有一定思路但不够清晰：计1-8分；  思路不明：计0分。  4－2、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响应方案（包含服务响应速度、处理问题能力等）以及供应商对项目服务的便利情况进行横向对比评分。  优：服务非常便利，响应时间快，处理能力强，得5分  中：服务基本满足要求，响应时间一般，处理能力一般，得3分；  差：服务不能满足要求，响应时间慢，处理能力差，得1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项目操作流程、服务响应方案及服务便利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 5 | 业绩 | 20 | 5-1、投标单位自2018年1月1日至开标日止，承接过政府机构或企事业单位功能性或服务性视频制作、活动布展项目（不含企业）。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尾页、合同内容、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各页须加盖应答服务商公章；若提供证明材料不能证明以上内容，须提供用户证明文件，须注明用户单位的联系人和其单位的固定电话证明以上内容并加盖用户公章）  1-5个：计5分；  5-10个：计10分；  10-15个：计15分；  15个以上：计20分；  最高共计20分；没有计0分。 |
| 6 | 团队综合实力 | 40 | 6-1、投标单位总体情况：具有成熟的技术支持和维护服务能力，同时应设立常设的能够支持本项目的业务机构或技术服务代理机构，需提供地址和电话。  有：计5分；无：计0分。  6－2、投标单位参与项目以及负责人获奖情况、资质情况等。【提供与项目相关类型的相关案例，以图片形式展现（提供相关参与项目佐证材料，如：提供播出画面字幕截图、参与项目花絮照、项目或负责人获奖证书等）】  获市级奖项：每个计1分；  获省级奖项：每个计2分；  获国家级奖项：每个计5分；  最高共计15分；没有计0分。  6-3、策划摄制团队总体人员情况：有专职主创团队及人员和活动布展团队人员，相对固定的制作团队。具备丰富的相关工作经验。  相关工作经验丰富，与本项目契合度较高，且能提供证明材料：计5分；  相关工作经验丰富且能提供证明材料：计1-4分；  没有提供相关团队经验证明材料：计0分。  6-4、投标单位提供的创作、拍摄制作核心团队人员、活动布展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摄影师、策划人员、布置人员）所制作视频或活动布展曾在市级以上媒体播出。  （提供播出画面字幕截图）  市级：每个计2分；  省级：每个计4分；  中央级：每个计5分；  最高共计15分；不满足计0分。 |
| 7 | 用户评价 | 10 | 7-1、供应商2019年1月1日（含）获得用户单位服务好评的（结果为“好评”或“优秀”或相同含义的评价），每份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供应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及服务评价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